



瞭望塔 曝光台 之 交通违法行为

为加强我市的交通管理工作,提升城市品位,增强城市软实力,特别是提升郑州作为省会城市的知名度、美誉度,进而助推中原经济区郑州都市区建设,本报与市畅通办、市公安局、市监察局、市文明办、市客运管理处等部门联合开设曝光台,对各类交通违法行为予以曝光。

集中曝光 根据市委、市政府要求,本报每天开辟专版,集中曝光各职能部门提供的交通违法行为和记者、市民在街头抓拍到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,让违法者在社会公众面前无处遁形。

记者回访 违法车辆曝光后,记者将对其所在单位或管理部门进行跟进回访,了解其对违法车辆和司机的处理情况。通过曝光一个违法行为影响一个单位和一个群体,起到以点带面的教育作用。

定期追访 市畅通办、市公安局、市监察局和本报将曝光的机动车和其单位纳入重点关注名单,定期对该车及所属单位的车辆使用情况进行追访和暗访,让违法不再,让文明持久。

交通违法治理联合报道组联系电话 67655688, 传真 67655766, 电子信箱 67659999@163.com。您有什么建议、意见或者抓拍到了违法行为都可以向我们反映,我们会在第一时间跟您联系。

交通违法治理联合报道组

政府职能部门在行动

本报与市客运管理处联动,集中曝光一批交通违法和违规车辆。客运管理处规定:凡是被曝光的出租车,其所在公司及驾驶员将在全行业通报批评,并且与公司及驾驶员年度服务质量信誉考核挂钩,情节严重者将接受行业继续教育,考试合格方可再上岗。

●豫AT6539 通美公司

违法事实:拒载
处理结果:罚款300元

●豫AT0150 三环公司

违法事实:拒载
处理结果:罚款300元

●豫ATR789 个体

违法事实:不服从站点管理
处理结果:罚款500元

●豫ATZ736 个体

违法事实:转借车辆
处理结果:罚款500元

●豫AT4475 市出租

违法事实:转借车辆
处理结果:罚款500元

●豫ATF144 万通一汽

违法事实:转借车辆
处理结果:罚款500元

●豫AT1543 天荣公司

违法事实:车牌污损
处理结果:罚款50元

豫A62766 桑塔纳同一地点连续三次违章 郑州市经济联络办公室 是不是该好好管管了

看看都是谁在交通违法

这些单位的车辆违法有点多

这些单位的车辆违法频率较高,甚至有的在同一路段多次违法。

郑州市经济联络办公室

违法车辆:豫A62766 桑塔纳

违法事实:2月24日下午3:34在建设东路(大学北路至嵩山路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
2月29日上午9:26在建设东路(大学北路至嵩山路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
2月29日下午3:03在建设东路(大学北路至嵩山路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
嵩山路街道办事处

违法车辆:豫AQS566 桑塔纳

违法事实:2月27日上午11:12在金水路(经四路至政一街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
2月27日上午11:53在金水路(经七路至经八路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
2月21日下午5:53在淮河东路(兴华南街至齐礼阎东街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
郑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二七分局

违章车辆:豫A795HK 桑塔纳

违法事实:2月28日晚上9:32在航海中路(兴华南街至嵩山南路)机动车不走机动车道。

3月1日上午10:44在兴华南街(陇海中路至路晋西街)信号路口不按规定行驶。

这些单位的车辆曾被曝光过

这些单位的车辆经过整改处理,但现在新的违法行为再次出现。

●豫A345RJ 雪佛兰

车主:郑州市园林局

违法事实:2月27日下午3:49在建设东路(大学北路至嵩山路)信号路口未按规定行驶。

●豫AFK682 江淮

车主:郑州市中心医院

违法事实:2月27日上午8:58在金水路(石桥西里至高阳桥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
●豫A99717 帕萨特

车主:惠济区委办公室

违法事实:2月27日上午7:37在东风路(天明路至丰乐路)信号路口未按规定行驶。

●豫AUG096 轩逸

车主:郑州市民政局

违法事实:2月28日晚上8:51在航海中路(兴华南街至嵩山南路)机动车违规使用专用车道。

●豫A59627 中标

车主:郑州市市政工程管理处

违法事实:2月26日下午4:30在化工路(西三环至瑞达路)信号路口未按规定行驶。

●豫A11G27 红旗

车主:惠济区审计局

违法事实:2月25日晚上9:14在丰庆路(文劳路至东风路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
●豫AFJ909 桑塔纳

车主:郑州市第九中学

规定行驶。

●豫A579KC 东风

车主:郑州市城乡规划监察支队

违法事实:2月28日上午7:17在建设东路(大学北路至嵩山路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
●豫A92F16 北京现代

车主:郑州市环境监测支队

违法事实:2月27日上午11:59在金水路(经七路至经八路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
●豫A580D6 思威

车主:郑州市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

违法事实:2月26日下午2:19在东风路(中州大道至东明路)逆向行驶。

违法事实:2月27日中午12:36在丰庆路(文劳路至东风路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
●豫AN1519 波罗

车主:金水区纪律检查委员会

违法事实:2月27日上午11:26在金水路(经四路至政一街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
●豫A65B82 别克

车主:惠济区国土资源局

违法事实:2月26日下午5:48在南阳路(岗杜街至优胜南路)机动车不走机动车道。

●豫AL7109 桑塔纳

车主:郑州市政府郑州矿区管委会

违法事实:2月27日上午11:11在淮河东路(兴华南街至齐礼阎东街)违反禁止标线指示。

请以下单位对所属车辆违法行为予以解释说明

●郑州航空港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

豫A9F297 帕萨特

●郑州新区管理委员会

豫AXQ618 东风

●郑州市爱卫会办公室

豫AMT367 尼桑

●金水区国土资源局

豫A5P286 捷达

●郑州市第一建筑工程集团

豫ACG567 奥迪

听听违法车辆的单位怎么说

●豫A1E026

车主:惠济区花园口镇政府

处理决定:立即责成该车辆管理部门办公室自付罚款;扣罚车辆驾驶人员500元,责令写出书面检查并在镇机关全体会议上作出深刻检讨,对其提出通报批评,取消其年终评先资格;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管理,健全管理制度,建立长效机制,坚持“谁用车、谁负责”、“个人违章个人清理”的原则,确保机关文明用车,提升机关文明素质。

●豫AHP636

车主:郑州市种子协会

处理决定:责令驾驶员写出书面检查并在全体会上作出深刻检讨,对其提出通报批评;违章司机1个月内停止驾驶车辆,同时取消全年评先资格;本次违章全部处罚款项由当事司机全额承担;成立督查小组,不定期对单位车辆行驶情况进行抽查。

●豫AMZ196

车主:二七区粮食局

处理决定:对当事驾驶员处以200元罚款,严厉批评教育并责令当事人停职检查;取消驾驶员年终一切评先、评优资格;组织全体干部职工深入学习《交通安全法》等法规,要求大家引以为鉴,严格遵守交通规则,严防类似交通违法行为发生。

●豫AR5786

车主:郑州市物价局

处理决定:立即收缴豫AR5786车辆,另行调配使用;对基金处和责任人通报批评,并责令作出深刻检讨;取消基金处和责任人陈钦智评先评优资格;以此为契机,组织全体驾驶员深入学习《交通安全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,要求全体人员以此为戒,切实增强文明行车和遵守交通法规的意识,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。对全局机动车驾驶员进行一次交通法规知识培训,提高大家遵守交通法规的意识。

●豫A1Z797

车主:郑州市政法干部学校

处理决定:将此事在全校通报批评;要求当事司机作出书面检查;停开公务用车两个月;个人承担违章罚款并处以500元罚款。

●豫A1T689

车主:郑州市郑开大道绿化管理处

处理决定:对违章驾驶员进行严肃批评;要求全处所有开车人员引以为戒,遵章开车,争当文明驾驶员,为畅通郑州做贡献。

●豫AJ1597

车主:管城区农经委

处理决定:对该车辆驾驶员进行严肃批评教育,责令其作出深刻的书面检查;由该车辆驾驶员本人承担违法罚款,停开公务用车3个月;取消该车辆驾驶员2012年度各类评先表彰资格。随后,该委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《交通安全法》、《区委办公室、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公务用车文明出行工作的通知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文件,切实增强全体人员文明行车和遵守交通法规意识,严防此类交通违法行为发生,要求全体人员,特别是配车干部和全体驾驶员引以为戒,高度重视,严格按照规范行车,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,如再出现类似事件,将加大对违章责任人的处理力度。